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100001

中正區開封街1段105號4樓之9

受文者：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3月14日

發文字號：北市衛食藥字第11230217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  
號1樓東南區

承辦人：顏紹庭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  
轉1045

傳真：(02)2720-5321

電子信箱：styen@health.gov.tw

主旨：有關衛生福利部廢止香港商黑龍國際八八六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持有之「勝達爾矯正鏡片(未滅菌)」(衛部醫器陸輸壹字第004211號)醫療器材許可證一案，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12年3月8日衛授食字第1111612881號處分書辦理。
- 二、旨揭公司持有之醫療器材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112年3月8日衛授食字第1111612881號處分書廢止。經查旨揭公司於111年11月28日向本局申請歇業，衛生福利部依醫療器材管理法第16條第3項規定廢止「勝達爾矯正鏡片(未滅菌)」(衛部醫器陸輸壹字第004211號)醫療器材許可證。
- 三、副本抄送各縣市衛生局，惠請轉知貴轄機構業者。

正本：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醫師公會

副本：各縣市衛生局(除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局長 陳彥元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